



富兰克林自傳

富兰克林自傳

姚善友譯



生活·讀書·新知三联書店

一九五八年·北京

Benjamin Franklin
AUTOBIOGRAPHY

Rinehart Editions (12)
Rinehart & Company • Incorporated

本書根據美國紐約萊因哈特出版公司萊因哈特叢書
第十二號一九五六年三月版譯出

富 兰 克 林 自 傳

姚 善 友 譯

*

生活 · 讀書 · 新知三聯書店出版

(北京朝陽門大街320號)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56號

工人出版社印刷廠印刷 新華書店發行

*

開本 850×1168公厘 $\frac{1}{32}$ · 印張 5 · 插頁1 · 字數 12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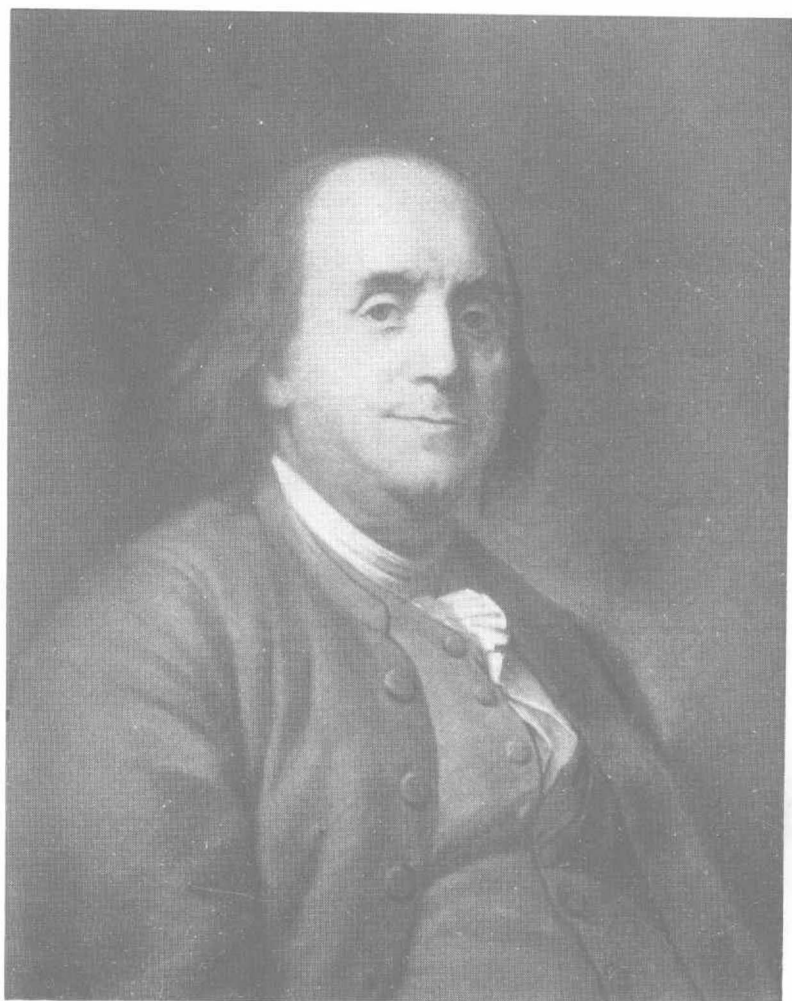
1958年5月第1版

1958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數 00,001—2,000 定價(9) 0.70元

統一書號 11002·201

封面設計者：錢月華 校對者：崔小南等



富兰克林自传

(一七七一年写于都怀福德村聖阿薩夫教堂主教堂家中)

我兒：

我一向愛好搜集有關祖上的一切珍聞軼事。你也許還記得當你跟我同住在英國的時候我曾經爲了那個緣故跋涉旅途，遍訪家族中的老人。目前我正在鄉間休假，預料有整整一個星期的空閑，我想你也許同樣地喜歡知道我一生的事迹（其中有許多你還沒有聽過），因此我就坐了下來替你把这些事迹寫出來。除此以外，我還有一些別的動機。我出身貧寒，幼年生長在窮苦卑賤的家庭中，後來居然生活優裕，在世界上稍有聲譽，迄今為止我一生一帆風順，遇事順利，我的立身之道，得蒙上帝的祝福，獲得巨大的成就，我的子孫或許願意知道這些處世之道，其中一部分或許與他們的情況適合，因此他們可以仿效。

當我回顧我一生中幸運的時候，我有時候不禁這樣說：如果有人提議我重新做人的話，我倒樂意把我的一生再從頭重演一遍，我僅僅要求象作家那樣，在再版時有改正初版某些缺陷的機會。如若可能，除了改正錯誤以外，我也同樣地要把某些不幸的遭遇變得更順利些。但是即使無法避免這些不幸的厄運，我還是願意接受原議，重演生平。但是由於這種重演是不可能的，那麼最接近重演的似乎就是回憶了。為了使回憶尽可能地保持久遠，似乎就需要把它記下來。

因此我將順從一種老人中常有的癖好來談論自己和自己過去的作為。但是我這樣做，將不使聽者感到厭倦，他們或是因為敬老，覺得非聽我的話不可，但是一經寫下來，聽與不聽就可以

悉听自便了。最后(我还是自己承认了好,因为即使我否认,别人也不会相信),写自传,或许还会大大地满足我的自负心。说句老实话,我时常听见或在书上读到别人在刚说完了像“我可以毫不自夸地说……”这种开场白以后,接着就是一大篇自吹自擂的话。大多数人不喜欢别人的虚夸,不管他们自己是多么自负。但是无论在什么地方,我对这种自负心总是宽宥的。因为我相信这种心理对自己和他四周的人都有好处。所以,在许多情况下,一个人如果把自负心当作生命的慰藉而感谢上帝,这也不能算是怪诞背理的。

既然我提到了上帝,我愿意十分谦恭地承认,上面提到的我过去一生中的幸福当归功于上帝仁慈的旨意,上帝使我找到了处世之道,并且使这些方法获得成功。这种信仰使我希望,虽然我不应该臆断,上帝在将来会像以前一样地祝福我,不论是使我继续享受幸福,或是使我忍受命中注定的命运(像其他人一样,我也可能有这样的遭遇),因为我未来命运的轮廓只有上帝知道,上帝甚至能够通过苦难来祝福我们。

我有一位伯父,他也同样地爱好搜集家族中的遗闻轶事,有一次他交给我一些笔记,其中讲到关于我们祖先的一些事情。从这些笔记我知道我们的家族在诺桑普顿郡的爱克顿教区至少已经住了三百年,究竟在这以前还有多少年,他就知道了。(也许从他们采用“富兰克林”为姓的那时候起。“富兰克林”在这以前是一个人民阶层[⊖]的名称,当时英国各地人们都在采用姓氏)他们享有三十英亩的自由领地,以打铁为副业。直到我伯父的时候为止,打铁这一行业一直保持在我们的家族中。家中的长子总是学打铁的,我伯父和我父亲都按照这个传统叫他们的长子学铁匠。我查考了爱克顿教区的户籍册,我只找到了1555年以后的出生、嫁娶和丧葬的纪录,那时以前的户籍册在那个教区里已经

⊖ 此处原文是an order of people,按franklin一词原指英国十四、五世纪的非贵族的小土地所有者或自由农。——译者

沒有了，从这个戶籍册里我發現我是五世以来小兒子的小兒子。我祖父湯麦斯生于1598年，住在爱克頓直到他年迈不能从事生产的时候为止，然后他住到他兒子約翰的地方去；他兒子是牛津郡班布雷村的一个染匠，我父亲就是跟着他学徒的。我的祖父就死在那里，葬在那里。我們在1758年看到了他的墓碑。他的长子湯麦斯住在爱克頓的住宅里，后来把住宅和田产遺留給他的独养女兒。他女兒和她的丈夫（是威灵堡的一个叫做費雪的人）又把房产卖给伊斯德先生，他現在就是那里的庄园領主。我祖父养大了四个兒子，名叫湯麦斯、約翰、本杰明和約瑟。我手边沒有材料，但是我将把我記得的給你写出来。如果我的紀錄在我离家以后未曾遺失的話，你可以从紀錄里找到更詳細的材料。

湯麦斯跟他父亲学了打鉄，但是他秉性穎悟，当地教区的大紳士伯麦老爷鼓励他求学上进（他的弟弟們也得到同样的鼓励），他获得了充当書記官的資格，成为地方上有声望的人，也是当地（無論是他的本村，諾桑普頓的城鎮或是他所在的州）一切公益事業的主要推动者，我們听到了許多关于这一类的事例。在爱克頓教区他頗受到当时的哈利法克斯勳爵的賞識和奖励。他死在旧历1702年一月六日，恰巧是我出生以前的四年整。我記得当我们从爱克頓教区的一些老人口中听到关于他的生平和性格的时候，你覺得很像你所知道的我的一生和个性，頗为惊异，你說：“他如果死在您出世的那一天，人家也許認為是灵魂轉生呢！”

約翰学了染匠，我相信是染呢絨的。本杰明是絲綢染匠，在倫敦拜师受業。他秉性聰穎。我很清楚地記得他，因为当我还是一个孩子的时候，他渡海到波士頓来，住在我父亲那里，跟我們同住了几年之久。他一直活到高龄，他的孙子撒木耳·富兰克林現在还住在波士頓。他死后留下了两本四开本的詩稿，里面是一些写贈給他亲友的即兴短詩。下面寄給我的一首詩就是一个实例。〔富兰克林在括弧中加了一个注：“嵌在这兒”，但是未

附实例]他自己制定了一套速写术,并且教会了我,但是因为我不练,所以现在忘光了。我是跟这位伯父命名的,因为我父亲跟他感情特别融洽。他笃信宗教,经常去听著名传教士的説教,并且把他們的説教用他的速記术記下来,他身边有許多这样的筆記本。他也是一个很好的政治家,或許从他的地位来講,他过分地关心政治了。最近在倫敦我获得了他所搜集的从1641到1717年間重要的政論手册,从書本上的卷号看来,有許多册已經遺失了,但是还留下了对开本八本,四开本和八开本二十四本。一个旧書商人获得了这些書籍,因为我有时候从他这里买書,他認識我,所以就把它們送我这里来。看样子是我伯父在去美洲之前留在倫敦的,这已經是五十多年以前的事了。在書边上他还加了許多注解。

我們这一卑微的家族很早就参加了宗教改革运动,在瑪丽女王統治时期他們一直坚信新教,当时由于他們热烈地反对教皇,时有遭受迫害的危險。他們有一本英語版的聖經[⊙],为了隱藏和保管这本聖經,他們把它打开用狹带綁在一个折凳的凳面底部。当我的高祖对着全家宣讀經文时,他把折凳翻过来放在膝盖上,翻动狹带下面的書頁。他的一个孩子站在門口,假如他瞧見教会法庭的官吏走过来,他就預先通風报信。这时候板凳又重新翻过来四脚落地,聖經就像原先一样地藏匿起来了。这是我从本杰明伯父那里听来的,直到大約查理二世統治的末年全家还是一致地信奉国教。但是那时候,有一些牧师因为不信奉国教教条而被开除教籍,在諾桑普頓举行會議,本杰明和約瑟改信了非国教,一生信守不渝,家里其他的人仍然繼續信奉国教。

我父亲約瑟早年就成了家,大約在1682年带着妻子和三个孩子迁到新英格兰来。非国教的宗教集会受到法律的禁止,而且时常受到干扰,因此我父亲的友好中有一些有声望的人就想

⊙ 天主教的聖經是拉丁文的,他們信奉新教,所以采用英語版的聖經。

移居到新大陸去，我父親答應陪同他們前往美洲。他們希望在新大陸可以享有宗教信仰的自由，在新英格蘭這位太太又生了四個孩子，後來他的繼室又生了十個，共十七個孩子。我還記得有一個時候他的餐桌旁圍坐着十三個孩子，這十三個孩子都長大成人，各自婚嫁。我是幼子，比我小的只有兩個妹妹。我生在新英格蘭的波士頓。我母親是我父親的繼室，名叫阿拜亞·福求，是彼得·福求的女兒。我的外祖父是新英格蘭的最初移民之一。可頓·馬太在他的美洲教會史中曾經加以表揚，稱他為“一個虔誠而有學問的英國人”，如果我沒有記錯的話。我聽說他曾經寫過各樣的即興短詩，但是只有一篇付印，我在好多年以前曾經讀過。這首詩寫於1675年，是用當時民間流行的詩歌体裁寫成的，寫給當時當地的執政當局。它擁護信仰自由，聲援受迫害的浸禮會、教友會和其他教派，認為殖民地所遭受到的印第安人戰爭和其他災禍是迫害教徒的後果，是上帝對這種重大罪行的判決和懲罰，奉勸當局廢止那些殘暴不仁的立法。整首詩在我看來寫得簡單平易，落落大方。我還記得這首詩的最後六行，但是最初的两行我已經記不清了，不過這兩行的大意是說他的批評出於善意，因此他並不隱匿他的真姓實名。

“由於從心坎里我憎惡，
做一個匿名誹謗的人；
我的姓名我定要寫出，
我現在是住在修彭城；
毫無惡意，你的真實朋友，
是彼得·福求”。

我的哥哥們都拜師學了各種不同的行業。我父親打算把我當作兒子中的什一捐奉獻給教會，所以在八歲上就把我送到語法學校去念書。我早年讀書穎悟（我一定很早就識字，因為我記不起我曾經有過不識字的時期），他的朋友們又都說我將來讀書一定很有成就，這一切都鼓勵了我父親把我送到學校去念書。我

伯父本杰明也贊成我念書，并且提議把他全部說教的速記本贈送給我（我想大概是作為開業的資本罷），如果我肯學習他的速記術的話。但是我在語法學校里念了不到一年，雖然在這一年中我逐步地從該班的中等生升到全班的優等生，接着就升入了二年級，好讓我在那年年終隨班升入三年級。但是這時候我父親因為家庭人口多，負擔不起大學求學的費用，同時他看到許多受過大學教育的人日後窮困潦倒（這是他在我面前對他的朋友們講的），他改變了他原先的主張，叫我離開語法學校，把我送到一所書算學校去。這所學校是當時著名的喬治·布朗納先生主持的，一般說來他辦學很有成績，并且能夠循循善誘，春風化雨。在他的教導之下，我很快地學會了一手清晰的書法，但是算術我考不及格，并且毫無進步。在十歲上我父親把我接回家來，幫助他營業。他經營的是油燭和肥皂製造業。這原不是他的本行，但是到了新英格蘭，他發現染色業生意清淡，不能維持一家的生活，所以改了皂燭業。因此我父親就叫我做剪燭芯、灌燭模、管店鋪、出差等工作。

我厭惡這個行業，同時我非常想去航海，但是我父親不贊成。可是因為住在沿海，我常到水中和海邊去。我很早就擅長游泳，也學會了划船。當我和其他小孩在大小船上的時候，他們平常總是聽我的命令，特別是在處境困難的時候。在其他場合我一般也是孩子們的頭兒，有時候我使他們陷入窘境。我想舉其中的一個例子，因為這件事顯示了我早年突出的熱心公益的精神，雖然當時這件事是做得不對的。

在水車貯水池的一邊有一個鹽澤，在漲潮的時候，我們時常站在鹽澤的邊上釣鱸魚。由於踐踏得多了，我們把鹽澤的邊沿弄成一個泥沼了。我提議在那里修築一個我們可以站立的碼頭，我把一大堆石塊指點給我的同伴們看，這些石塊原是為了在鹽澤邊上建築一所新屋預備的，它們却很符合我們的需要。因此在晚上當工人們已經離開的時候，我召集了幾個同伴，我們像一

群蚂蚁似的不辞劳苦地工作着，有时候两三个人搬一塊石头，我們终于把石塊全搬来了，修好了我們的小碼頭。第二天早晨工人們不見了石塊大为惊异，后来才在我們的碼頭上找到了。他們查究这是誰干的。接着他們發現了这是我們的把戏，就向我們的家长告状。我們中有几个就因此受到了父亲的責备。虽然我辯解說这桩事是有益的，但是我父亲使我深信：不誠实的事是不会有益的。

我想你或許想知道一点我父亲的外貌和性格罢。他体格健全，身材中等，但长得很結实，十分强壮。他生性穎悟，善画，稍懂音乐。他的嗓子清脆悦耳，所以，有时候在晚間工作完畢后，当他在提琴上拉着贊美歌的調子，一面唱着歌的时候，听上去是怪好听的。他对于机械工作也很有才能，有时候碰到其他行業的工具，他也能运用自如。但是他最大的长处是在处理公私重大問題时他所表現的深刻見解和正确判断。果然，他从来没有參預政权工作，家里孩子众多，需要他去教育，家境又困难，使他無法离开他的行業。但是我清楚地記得常常有地方上的名人來請教他关于鎮上或他所屬教會的問題，他們很重視他的判断和忠告，同时当人們在个人生活中遇到了困难問題的时候，他們也常常來向他討教，他常常被人們选定为爭執双方的仲裁人。他喜欢尽可能地时常請一些通达的友人或邻居來进餐叙談，在这种时候他总是設法提出一些明智或有益的討論題，好增進孩子們的智慧。这样他使我們注意到立身处世中善良、正直和审慎的种种美德，对于餐桌上的食物很少留意或完全不注意，不管菜肴烹調的优劣，当令或落令，滋味的好坏，以及与同类中其他菜肴的比較。結果当我长大后我对这些事物完全不加注意，对我面前的菜肴漠不关心，粗心大意到这样一个程度：甚至在飯后几小时內人們若問我飯餐的內容我会瞠目不知所对。在旅途中，当我的旅伴們因为缺乏可口的食物，不能滿足他們比較高貴精致的口味和食欲而感到痛苦的时候，我这种習慣倒是一种方便。

同样地我母亲也有一个健壮的体格：她替她所有的十个孩子哺乳。除了我父母死前的患病以外，我从未听说过我父亲或母亲患过病。父亲活到八十九岁，母亲活到八十五岁，他们的遗体同葬在波士顿。几年前我在他们的墓前立了一块大理石墓碑，上面铭刻着如下的碑文：

约赛亚·富兰克林

和他的妻子阿拜亚

共葬于此。

在婚后的五十五年中

他们相亲相爱地生活着。

他们既无田产，又无高俸厚禄，

靠着不断的劳动和勤勉，

蒙上帝的祝福，

他们维持了一个人口众多的家庭，

安乐度日。

并且抚养了十三个孩子，

和七个孙儿孙女，

声誉良好。

读者，从这个实例中，

你应当勉励自己，在你的职业中勤奋从事，

切勿不信上帝。

约赛亚是一个虔诚谨慎的男子，

阿拜亚是一个细心贞洁的妇女。

他们的幼子

立此碑铭

聊表孝意和纪念。

约赛亚·富兰克林生于一六五五年，死于一七四四年，享年八十九岁。

阿拜亚·富兰克林生于一六六七年，死于一七五二年，

享年八十五岁。

我唠唠叨叨地講了许多离题的话，从这里我看出我已在逐渐衰老了，过去我写文章比现在条理清楚，但是在私人的团聚中，人们的衣着原不同于在公共的舞会。可能这只不过是疏懒罢了。

閑話休題，言归正传：我在我父亲的鋪子里这样繼續工作了两年，就是說，直到我十二岁的时候为止。我哥哥約翰本来是学皂烛制造業的，这时已經离开了我父亲，成了家，在罗特島独自做起生意来，很明显的我注定要接替他的位置，成为一个蠟烛制造匠了。但是由于这时候我仍然不喜欢这个行业，我父亲害怕：假如他不替我找一个更合适的职业的话，我会像他的兒子約賽亚一样地私自脫逃去航海，使他十分恼怒。因此他有时带我去散步，去观看細木匠，砖匠，旋工，銅匠等工作，以便观察我的志趣，力圖把我的兴趣固定在陆地上的某种行業上。从那时起我一直爱好留心观察手艺高明的工人运用他們的工具。这种細心观察对我一直很有用：由于从观察中我学到了很多東西，所以当一时找不到工人的时候，我自己能够做我家的小修理工作，当做实验的兴致在我心里还是很新鲜强烈的时候，我能够替我自己的实验制造小小的机器。我父亲最后决定了制刀業。由于約在那时我伯父本杰明的兒子撒母耳在倫敦学了制刀業，在波士頓开了業，我就被送到他那里去，与他同住一个时候，試試这个行业。但是因为他希望从我身上获得一些报酬，触怒了我父亲，所以他又把我带回了家。

我从小就爱好讀書，我一直把我手上的全部零用錢都化在書上。因为我喜爱“天路历程”，所以我一开始就收集了約翰·班揚文集的单独發行的小册子。以后我把它們卖了，用这笔錢我买了柏頓的“历史文集”。这些是开本很小的由小販們贩卖的書籍，价格便宜，全集共有四五十册，我父亲的小圖書館收藏的主要是一些有关神学論辯的書籍，其中大多数我都念了，但是既

然当时業已決定我不做牧師了，正当我的求知欲那样旺盛的时候，我没有机会閱讀更适当的書籍，迄今常使我感到遺憾，在那里有一本普魯泰克的“英雄傳”，我讀了不少，我还認為讀這本書所化的時間是非常值得的。那里也有笛福的一本名為“論計劃”的書，另一本是馬太博士的書，名為“論行善”。這本書可能在我思想上形成了一種對於我以後一生中的某些重大事件都有影響的傾向。

這種對書籍的愛好最後使我父親決定叫我學印刷業，雖然他已經有了一個兒子（詹姆士）學了這種行業。一七一七年我哥哥詹姆士從英國回來，帶來了一架印刷機和鉛字，準備在波士頓開業。我對印刷業的愛好遠勝過我父親的行業，但是儘管如此，我對於航海仍不能忘懷。為了預防這種渴望產生憂懼的後果，我父親急欲叫我跟我哥哥學徒。我反對了一些時候，但是最後我同意了，簽訂了師徒合同，當時我只有十二歲。按照合同我將充當學徒直到我二十一歲時為止，但在最後一年中我將按照合同獲得出師職工的工資。在很短的時期內，我熟悉了印刷業，成為我哥哥的得力助手。這時我有機會閱讀較好的書籍了。我跟一些書鋪的學徒們打交道，這種相識有時使我能夠從他們那里借到一本小書，但是我很小心，很快地交還給他們，並且保持書本的整潔。有時候在晚間借到一本書，為了怕被人發現缺書或是怕有人要買這本書，第二天一清早即需歸還，因此我常常坐在房間閱讀到深夜。

過了一些時候，有一個很聰明的商人，名叫馬太·亞當先生，經常到我們的印刷鋪里來。他家藏書頗多，他注意到了我，邀我到他的藏書室里去，欣然借給我一些我要讀的書籍，這時我愛上了詩歌，寫了幾首小詩。我哥哥認為寫詩可能以後有用，所以鼓勵我並且命我編寫兩首應時故事詩。一首叫做“燈塔悲劇”，敘述華薩雷船長和他的兩個女兒溺斃的故事。另一首是水手歌，敘述捉拿海盜鐵契（或叫做“黑鬍子”）的經過。這兩首都

是毫無价值的东西，是用低級小調的格式写成的。印好了以后，我哥哥叫我到鎮上各处去叫卖。第一首銷路很好，因为它所叙述的是新近發生的，曾經轟动一时的事件。这事使我沾沾自喜；但是我父亲却反对，他嘲笑我的詩歌，他說詩人一般都是穷光蛋。这样我幸免成为一个詩人，很可能成为一个十分低劣的詩人，但是由于在我一生中散文的写作对我十分有用，而且是我發迹的一种主要手段，因此我将告訴你，在这种情况下，我是如何在这一方面获得我現有的一点小小才能的。

在鎮上另外有一个爱好讀書的孩子，叫做約翰·高令斯，我和他往来甚密，有时我們有爭論，我們的确十分爱好爭辯，很想駁倒对方。这种爱爭辯的癖好，讓我順便說一說，很容易發展成为一种很坏的習慣。为了爭辯人們必須提出反对的意見，这种抗辯常常使人在他人面前变成十分討厭。因此，它不但使人們的交談变成别扭和遭到破坏，并且会产生厭惡，甚至使本来可能發生融洽友情的場合产生了敌意。我这种爱好爭辯的習气是从閱讀我父亲的那些有关宗教論辯的書籍中得来的。从那时起我發現，除了律师、大学生以及在爱丁堡受过訓練的各式各样的人以外，明达的人很少染上这种習气的。

不知怎样高令斯和我开始辯論起妇女应否受高深教育和妇女有否从事研究工作能力的問題。他認為妇女不应受高深的教育，她們的天賦低劣，不能胜任。我站在另一面，也許有点兒仅仅是为了爭辯而爭辯罢了。他天生比我雄辯，他的詞彙丰富，有时候我覺得他之所以能压倒我，得力于他流暢的語言較多而得力于他的論据的說服力較少。我們在分手时，這個問題还没有解决，并且在最近期內我們也不再会有見面的机会，因此我坐了下来，把我的論点写了下來，誊清后寄給他，他回信，我又答辯，这样双方交換了三四次信件。碰巧这时我父亲看見了我的信札，讀了一遍，他虽不参加我們的論战，但是他趁機和我討論我的文章体裁問題，他說：虽然在正字和标点方面我胜过我的論敌

(这点得归功于印刷所)，但在措辞的典雅，叙述的条理清晰方面我远不如对方，他并举了几个实例来使我信服。我看出了他的话是公平合理的，所以从此以后更注意文章的風格，决心力求改进。

大約在这时候，我偶然看到了一本“旁观者”的零本，是第三册，在这以前，我从未曾看见过这个刊物。我买了这本散册，反复讀了几遍，十分中意，我認为文章写得好极了，如果可能的話，我想模仿它的風格。因此我拿了几篇論文把每一句的思想作一个简单的摘要，接着把它搁置几天，然后不看原書，用我自己想得起来的合适辞句，把每一点摘录下来的思想用完整的句子表达出来，又凑成整篇的論文，使它表达得像以前一样的完整。然后我把我的“旁观者”与原来的比較，發現一些我的缺点，作了修正。但是我發現我的詞彙貧乏，或是說我不能很快地想起适当的詞来用，我想假如我以前沒有放弃写詩的話，到那时候我的詞彙一定会丰富得多了，因为經常不断的的机会寻找具有同样意义而有不同长度的詞去适合詩的韵律，或是不同音素的詞去湊韵脚，会迫使我不斷地搜索具有不同形式的同义詞，会有助于我記憶这些不同的詞并使我掌握它們。因此，我把其中的一些故事改写成了詩，过一些时候，当我差不多已經遺忘了原来的散文的时候，我又把它們重新还原。有时候我也把我摘录的思想搞乱了，經過几个星期以后，設法把它們用最好的次序排列起来，然后再把它們写成完整的句子，拼成論文。这样做是为了教我如何排列思想的方法，在复原后与原文比較时，我發現了許多缺点，就加以改正。但是有时候我喜欢幻想：在某些次要的地方我侥幸改进原文的条理和語言，这种幻想鼓励了我，使我相信在将来我或許可能成为一个不十分坏的英文作家，在这方面，我原是頗有奢望的。我閱讀書籍和做这类練習的时间是在晚間工作完畢后或是早晨工作开始以前，或是在星期日。在星期日尽管我父亲在我还是在他管教之下的时候慣常逼我去做礼拜，尽管我

当时确实还認為做礼拜是我們应尽的义务（虽然我好像無暇参加礼拜），我总是尽可能地躲避参加这种普遍遵守的崇拜仪式，設法独自一人留在印刷所里。

大概在我十六岁左右的时候，我偶然看到了一个叫屈里昂写的一本宣传蔬食的书，我就决心实行蔬食，我哥哥因为尚未結婚，無人主持家务，他和他的学徒們就在另外一家人家包飯，我不吃葷食，引起了麻煩，因此他們常常因我的怪癖而責备我。我学会了一些屈里昂烹調他自己的食品如煮山芋、煮飯、做快速布丁等等的方法，然后向我哥哥提出：假如他願意把我每周的饮食費的半数給我，我願意自理伙食，他立刻同意了，不久我就發現我可以从我哥哥給我的饮食費中撙节半数，这就又是一笔买書的錢了。但是这样做还有另外一个便利。当我哥哥和其余的人离开印刷所去吃飯的时候，我独自一人留在所中，我不久就草草地吃完了我的輕便点心，我吃的常常只是一塊餅干或是一片面包，一把葡萄干或是从面包鋪买来的一塊果餡餅和一杯清水。在他們回来以前的这一段时间里我就可以讀書了。由于飲食节制常常能使人头脑清醒思想敏捷，所以我的进度比前更快了。

以前在某事上我因不諳算术而感到羞愧，我在学校时算术曾两次不及格，因此这时候我拿了考克氏的算术書，自己从头到尾很順利地學習了一遍。我也讀了舍勒和斯圖美关于航海的書籍，熟悉了这些書里所包含的一点几何学。除了这一点以外，我对几何学从未作过更深入的研究。約在这个时候，我讀了洛克的“人类悟性論”和波尔洛亚尔派的先生們所著的“思維术”。

正当我一心一意地在改进我的文体的时候，我偶然發現了一本英語語法（我想是一本格林烏的語法），在这本書的后面有两篇关于修辞法和邏輯的簡短介紹，关于邏輯的那篇在結束时举了一个用苏格拉底對話法进行論辯的实例。此后不久我就买了一部色諾芬的“苏格拉底的重要言行录”。在这本書里有許多这种對話法的实例。我很喜欢这种方法，就采用它，放弃了我那